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3356-6770  
聯絡人：朱胤慈02-3356-6753  
電子信箱：stellachu@ey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法字第1080034446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080034446-0-0.tif)

主旨：所報貴部移民署「外來人口統一證號格式專案」修正計畫一案，准予依核定本及照說明二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08年9月27日台內移字第1080933093號函。
- 二、旨揭計畫請依規劃時程，完成排定各機關資料介接及系統整合測試，於110年1月正式開始換發新式統一證號，並評估完成全面換發新式外來人口統一證號(包含永久居留證)期限及做法。貴部移民署並應會同相關機關進行系統實地測試，以務求新式外來人口統一證號順利上線。
- 三、檢附「外來人口統一證號格式專案」修正計畫(核定本)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

副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

